

## 台灣駕照之日文譯本申請表

## 申請人資料

中文姓名 \_\_\_\_\_

## 駕照資料

駕照號碼 \_\_\_\_\_

出生日期\_西元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駕照種類\_\_\_\_\_

護照號碼\_\_\_\_\_

持照條件\_\_\_\_\_

護照效期\_\_\_\_\_

駕照地址\_\_\_\_\_

日本住址\_\_\_\_\_

駕照效期\_西元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連絡電話\_\_\_\_\_ - \_\_\_\_\_ - \_\_\_\_\_

發照日期\_西元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## 所繳文件

窗口申請：有效駕照正本及影本一份、護照正本及影本乙份(正本驗退)

郵寄申請：有效駕照正本及影本一份、護照影本乙份(正本及譯文一起寄還)

## 茲聲明本人已充分理解以下事項：

- 在日本國內駕車時應隨身攜帶**有效台灣駕照、符合該駕照內容之日文譯本及蓋有最後入境章之護照**，以備日本警察查驗。
- 有關日文譯本使用及可駕車期間等規定，依台灣日本交流協會之說明為準。**若逾期仍繼續駕車，有可能遭到日本警察以「無照駕駛」開罰。**
- 持有日本中長期在留資格(在留卡持有)者，建議以日本駕駛執照在日駕車。**長期居留者申換日本駕照時，經確認駕駛必要知識及相關技能無誤，得免除部分考試內容(筆試及路考)，惟仍需通過視力、聽力等體適能檢查及駕駛經歷之確認。

簽名\_\_\_\_\_

申請日期\_\_\_\_\_

## 以下由簽發機關填寫

受理號碼\_\_\_\_\_ 日期\_\_\_\_\_ 簽發人\_\_\_\_\_

收件人	製發人	查核人